# 最新乡土中国读后感300字(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2024-10-15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乡土中国读后感300字篇一这本书是费孝通先生在三十多岁的时候写的，...*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乡土中国读后感300字篇一**

这本书是费孝通先生在三十多岁的时候写的，正是20世纪40年代，他能比较完整地描述传统中国的乡土特色，而21世纪的中国已经是现代化的中国，书中很多传统的礼治、长老权力等现象已经难以找寻，但是作者用了大量笔墨对传统与现代、中国和西洋进行对比，这给了我很大启发。

文中提到，在传统中国，家庭的主轴是父子还有婆媳。父子很好理解，毕竟子承父业在中国是传统，那么婆媳怎么理解？所谓男主外、女主内，男是父子相继，女则是婆媳相传，要不然也不会有那句话“多年的媳妇熬成婆”，一句话道出了家庭地位的更替。在这个家庭中，主轴的关系是纵向的，要求孝顺，“二十四孝”的精神始终是传统礼治的宣传要点。而如今的现代社会，则是以夫妻为主轴。

在二十世纪初期，奥地利心理学家阿德勒在《自卑与超越》书中提出“婚姻关系是家庭关系中最重要的”，这不仅仅是女权运动的胜利，也是家庭结构在现代社会中的展现。

我想到一个例子，一次我和同事在队部门口炒菜，遇到一位老农，目测年龄六十有余，他短短的个头、瘦削的身材，手里夹着点着的香烟，他上来与我们攀谈。他先是啐了一口痰，感慨了一声，说“世道变了！”我和同事大为惊诧，不知他有何冤屈，不方便接他的话。哪知他说了一句“你们两个大老爷们吭哧吭哧地撅着腚在这炒菜，在俺家，这活儿我从来不屑地干，这都是老娘们儿的活”，我同事倒是极幽默地回了一句“社会越发展，男人地位越下降，城市不如农村啊，农村的老爷们儿地位高”，那老农猛地吸了一口烟，发出爽朗的笑声。

我倒没觉得这有多好笑，联想到我家里爷爷奶奶的地位关系，我每次回家都要帮着奶奶“顶撞”爷爷，但是奶奶好像丝毫没觉得她受爷爷欺负有什么问题，虽然偶尔发两句怨言，却也没什么过激的反应，但是我在城里见到的确是另外一番景象，大男子主义十分少见，男女争吵也基本上多以女性胜利、男性沉默结束。这似乎无关个人品格，这也许就是乡土中国到现代中国的变化。当然，不可否认的，孝顺等优秀传统文化将继续在现代社会存续并发展，但这些文化的表现形式一定是现代化的，“吃人的礼教”是不可能再回归了的，就如同那作古的帝制一般。

费先生在对乡土社会治理力量的解构上，使用了各种权力来说明，有横暴权力、同意权力、长老权力以及时势权力，后面两种权力名词为费先生所独创。后来，年高的费先生谈到自己写这本书，做这些讲演的年轻岁月时，他说那是一股子闯劲，虽不成熟却也可爱。我觉得这几种权力的解释太过学术化，我倒不敢说人家不成熟，只不过是因为我是社会学的彻彻底底的门外汉，长老权力、时势权力的解释让我在与实际印证方面犯了难，而我对这些需要体验的社会现象几乎触及极少。

另外，文中提到西方将社会可以分成安稳的阿波罗模式和求变的浮士德模式。乡土特色类似于阿波罗社会，“言必称古”的文化塑造了一个稳定可靠的社会结构，在社会变迁缓慢的传统中国里，人们最常采用的是用注释的方式来弥补过去的不足，所以那个年代的改革尤其是激进式的改革多半夭折。而现代社会则类似浮士德社会，崇尚个人价值、鼓励积极探索，相信创新创造产生的问题必将也必能由新的创新创造来解决。

**乡土中国读后感300字篇二**

《乡土中国》是费孝通先生所著，全书仅五万多字，典型的“大家小书”。书中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生动的描述了一个包含在中国基层传统社会里的一种特具的体系。我也说不太清楚，但是有一个感悟：就是从历史的必然性的角度来看待封建传统体制或许会有不一样的看法。一个体制可以稳定的存在几千年之久，一定是有它的道理的，而中国特定的环境也是他滋生发育的最佳土壤。尽管从现在看来，就是这个体制让我们落后于世界，但是也正是因为这个体制才可以孕育出适合大刀阔斧的改革的环境，也奠定了改革成功的基础。

下面简单说一下书中令我印象比较深刻的两个点。第一个是“长老统治”第二个是“差序格局”。

长老统治是映射到最底层的乡村生活中的一个说法。中国古代是层级统治，严禁越俎代庖，乡村身为最小但最为广泛的单位个体极具封闭性，不论是地理位置上的封闭还是思想上的封闭。乡村社会是一个不易改变、创新的社会，以稳定为最大的特点，而农业的最大目的就是求稳。四季的轮回即可保证农业的运转，俗称“靠天吃饭”。旱时求雨，涝时求阳，人们将天神圣化，尽管也期望通过自身的努力寻求一些改变，但是千百年来早已根深蒂固的观念把框架架地死死的，四季的轮回带动人民的生活、带动人民的观念跟着轮回。乡村因为不变，所以重视传统，重视经验，所以有了老一辈的权威地位。长辈们继承了前代的一切方法、标准，这些旧传统，是足够把当前生活应付得服服帖帖的。后生小辈自然只能唯唯诺诺，专以学传统为务，务必把老者当权威、当老师，只能尊崇不能违反。待过几十年，自己也登上老者的尊位，可以捋着胡须满有把握地数落乳臭未干的后生了；这样的经历，好像复制一般，一批又一批地复制，如同四季。

生活方式影响生活的观念。不愿意变革、只求稳定是农业社会的思想特征。老人的话就一定是对的，因为他传递着祖辈们的心得，是靠世世代代历经洗练淘出的金玉之珍。听话的孩子才是好孩子，后生要树立正面形象，听话是先决条件，老人的话不对你也不可以反驳，你也不可以顶撞。因为传统教育要求孝，孝的主要内容就是“无违父之道”，且根本不许怀疑父之道算不算是道。退一步讲，就算上辈人的确立错了规矩，你也没有可以顶撞可以反驳的资格，你可以阳奉阴违，但是照顾老人的面子和情绪是顶重要的事情，是严重地关乎道德的事情。此外再无可退步的地方。

但是农村也并不是不需要进化、不需要新生事物，新变化总是有的，只是很慢而已。老人不希望变，对新事物要反对，要压制。下一辈在遵守祖训的同时总要冒些另类的想法，但是又要顾及自己的名声，养成“美好的德行”，就不能针锋相对地犯上作乱，必须保持恭顺的样子。这样，就诞生虚伪，就偷偷摸摸干移花接木的事情。表面赞同，实际反对，表面继承，实际修改，你定你的标准，我做我的解释。看起来祖宗之法还占着神龛享受膜拜，实际上后代的蛀虫们正阴险地一点一点侵蚀它的肌体。也正因为矛盾是靠这样一种温柔的方式来调和，所以变革的节奏缓慢。

传统中国是农业社会，无论是无智识的农民大伯还是高层知识分子、皇亲贵胄都是不动脑筋地在链条上依次运行，这是整个社会的特征，整个社会的内涵。谁也逃不开。

“差序格局”是费先生的独创，在书中，他打了个比方，将西洋的“团体格局”和中国的“差序格局”区分开来：西洋的社会有些像我们在田里捆柴，几根稻草束成一把，几把束成一捆，几捆束成一挑，每一根柴在整个挑里都属于一定的捆、扎、把；而中国的社会格局不是一捆一捆扎清楚的柴，而是好像把一块石头丢在水面上所发生的一圈圈推出去的波纹，每个人都是他社会影响所推出去的圈子的中心。

通过这个比喻，费先生把中国传统社会的特点形象具体地表现出来了：

首先是执行私人道德。“私”的毛病在中国的乡土社会中实在是一个较为严重的弊病，“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个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就可以显现这点。而在西洋的团体格局中，道德的观念是建立在团体和个人的关系上的，团体是超于个人的存在。其次是判断标准的随机性。中国社会的社会圈子会随着势力的大小而变化，对于不同的环境和人事，自然就会有不同的对待方法，我们往往讲的是攀关系，讲交情。而西洋社会讲的是权，社会对每个人是公道的人对人遵守的是一样的规则，就是要互相尊重权利，而团体对个人也必须保障这些个人的权利。再次就是模糊的社会组织的界限。比如在书中提到的关于“家庭”的概念，在中国，“家庭”这词是含糊得很，可以是自己和太太，可以是加上孩子，还可以是加上其他的伯叔侄子之类的。而在西洋社会，“家庭”就是指他以及妻子，未成年的孩子，十分明确。最后就是社会结构的层次化。中国的传统社会向来就是阶级社会，上下级关系的明确规定，使得社会层次分明，乡土中国的社会网络是有等级差别的。而在团体格局中，人是平等的，是被一视同仁的。

费先生说，在差序格局中，以己为中心，向“石子”一般投入水中，和别人所联系成的社会关系，像水的波纹一般，一圈圈推出去，愈推愈远，也愈推愈薄。可以这么说，在立体社会中，每个人都是石头，而当这些石头一起扔进水中的时候，就产生了许多的中心点，这些点各自推出去的波纹在不断交汇，而且还不断移动，由此我们可以联想到人类社会中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的强弱也会因相互作用而处于不停的变动之中，或者说个人“圈子”的范围在不断地“伸缩”，这样的动态模式也许可以更形象地体现出“差序格局”中人与人之间复杂和变动的相互关系。

而在中国复杂和变动的社会关系是有着它的社会根源，可以这么说，“差序格局”的形成是深深植根于中国传统的道德体系之中的。在《乡土中国》里，费先生指出中国传统社会中的“差序格局”是由儒家文化中孕育出来的，而孔子所提出来的“推己及人”正是这样一种模式，在中国这种社会结构里，从自身到他人正是一种推的过程，社会关系是逐渐从一个一个人关系推出去的。儒家所看重的伦理之道鬼神，“君臣，父子，贵贱，亲疏，爵赏，夫妇，政事，长幼，上下”正是传统“差序格局”的状况，就是要建立社会等级和社会制度。

书中还有很多令人耳目一新，值得反复品读的观点，希望大家有空可以看看。

**乡土中国读后感300字篇三**

这段时间一向在看《乡土中国》这本书，能够说这是我第一次接触社会学和乡土文化概论相关方面的书，感触颇深。

《乡土中国》里讲的乡土中国并不是具体的中国社会的素描而是包含在具体的中国基层传统社会里的一种特具的体系支配着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本书从乡土本色、文字下乡、再论文字下乡、差序格局、维系着私人的道德、家族、男女有别、礼治秩序、无讼、无为政治、长老统治、地缘与血缘、名实的分离、从欲望到需要等方面展开叙述生动全面地展现了乡土中国的面貌。每一章都有很多感触。

下头我想分享一下几处自我感到印象深刻的地方。

这是一个比较比较都市社会和乡土社会的描述。乡土社会是熟人社会，都市社会是陌生人社会，在熟人社会里，应对面交流（空间上）和口口相传的经验传承（时间上）决定了其不需要文字的属性；陌生人社会不一样，空间上和时间上无法使经验（作者扩展为文化）在所有人之间传递，这样我们就需要一个象征体系引出概念（也就是词），进行经验的累积，这种经验使得我们在陌生人社会中得以更好的生存，文字就产生了。

现代社会的这种浮士德感情观倒是有助于计划生育，哈哈。乡土社会中这种浮士德精神是不容存在的，它追求稳定。社会关系是生下来就决定了的，所以是阿波罗式？

中国社会差序格局是导致现行道德不一样于西方的主要原因。差序格局的主要特点是以个人为中心的私人关系，所以中国社会的道德观念无法超脱个人产生一个团体性的道德，中国道德是能够伸缩的，要视具体情景而定。所以中国社会道德的私人特点在公私冲突中显得更为明显，作者举了如下的例子说明这个问题：

总之，看后给我的感觉是此书写得很宏大，但也让我会对很多植根在我们日常生活里的道理豁然开朗。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